

门窗加工合同协议书 授权加工的合同协议书(汇总8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门窗加工合同协议书篇一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被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xx产品，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经双方协商，就有关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代加工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系列产品，加工数量、款式（或开发信息）、标准、质量要求由甲方提供，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另在订单上详述。

第二条 甲方责任：

- 1、按计划分季度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 产品。
- 2、向乙方提供甲方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授权书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
- 3、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

交货时间等。

4、负责向乙方提供甲方商标各种组合、内外包装及其它标有商标的包装及印刷品等与乙方加工品有关的内容。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确认的样品验收货品。

6、甲方按照甲乙双方确定的样板和标准进行验收货品。

7、甲乙双方严守商业秘密。

- 本合同所签订的上述加工品的商标及图案文字为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为他人生产或提供。

- 甲方不得交乙方设计生产的样版提供给其他生产商。

第三条 乙方责任

1、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

2、甲方确定的款式、数量、质量及生产期限等标准打版进行生产，生产标准符合qb1002□97质量要求，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超过订单数量和品种。

3、负责原材料的采购、验收、供应，并按照甲方确定的原材料质量要求进行。

4、严格管理甲方提供的. 商标、包装及印刷品，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商标、饰品及包装等丢失，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款式用于其他商标生产。

6、严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7、对生产的产品实行三包，三包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交货地点：

甲方确定委托加工款式、数量、标准后，与乙方签订委托加工通知单，并于签订之日起一星期内乙方支付总货款的 30% 作为预付款，乙方提供的货品经甲方验收进仓后财务核实即付款，交货地点为甲方库房。

第五条 验收标准：

双方在下订单之前确定生产品种样品，甲、乙双方以此及在生产过程中，质量主管之监督要求（以书面内容要求为准）作为验收标准。甲方在乙方送货到指定地点之日起3日内必须对产品进行验收。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因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交货，乙方应每天承担此批货总价1%的违约金；如甲方没按合同要求提货，乙方有权扣除甲方订金。

2、如乙方擅自生产或销售甲方产品及包装、印刷品等，一经查证，无论数量多少乙方应付甲方人民币50万元违约金，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3、凡违反本合同之其他各项条款的，责任方应承担此批货价值30%的违约金。

4、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除追究违约责任外，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因甲方提供的商标及授权手续不完备或虚假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赔偿因此给乙方带来和经济损失。

第七条 合同有效期限

本委托加工合同期限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止，生产期限以甲方计划通知单确定为准。

第八条 合同如遇争议，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的可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九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经双方当地人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条 其他未尽事宜另行订立。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日期： 日期：

门窗加工合同协议书篇二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签订此合同，现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具体条款：

产品名称、规格、数量、金额：

1、乙方根据市场销售情况，每月 日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向甲方提供次月订单，明确订单的数量和供货时间。

2、甲方按确认的订单提供产品，乙方可视具体情况对订单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计划提前5天通知甲方。

1、甲方严格按甲、乙双方确认的. 配方和工艺制作，产品质量符合国家饲料标准。

2、加工产品包装上注明甲方系受乙方委托生产，附“临沂惠尔动物营养有限公司专供”。

4、甲方按产品标准会对每批次产品进行抽检及留样，如果需要可以提供相应批次产品的出厂检验报告单，也可以根据己方需求提供公司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等证件。

1、物流运输费用由甲方负责，到达地点后由乙方自行提货。

2、产品验收依据为经双方共同确认的质量文件及国家相应标准。

根据公司财务部回款的相关规定，所有产品为先打款后发货。

1、本合同经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并不因人事变动而影响本合同的权利义务。

2、如果合同双方产生争议，应根据《合同法》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3、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

甲方：

乙方：

日期：

门窗加工合同协议书篇三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被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产品，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经双方协商，就有关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代加工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系列产品，加工数量、款式(或开发信息)、标准、质量要求由甲方提供，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另在订单上详述。

第二条 甲方责任：

- 1、按计划分季度委托乙方为其加工甲方产品。
- 2、向乙方提供甲方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授权书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
- 3、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等。
- 4、负责向乙方提供甲方商标各种组合、内外包装及其它标有商标的包装及印刷品等与乙方加工品有关的内容。
- 5、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确认的样品验收货品。
- 6、甲方按照甲乙双方确定的样板和标准进行验收货品。
- 7、甲乙双方严守商业秘密。

本合同所签订的上述加工品的商标及图案文字为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为他人生产或提供。

甲方不得交乙方设计生产的样版提供给其他生产商。

第三条 乙方责任

- 1、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
- 3、负责原材料的采购、验收、供应，并按照甲方确定的原材料质量要求进行。
- 4、严格管理甲方提供的商标、包装及印刷品，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商标、饰品及包装等丢失，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5、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款式用于其他商标生产。
- 6、严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 7、对生产的产品实行三包，三包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付款方式及交货地点：

甲方确定委托加工款式、数量、标准后，与乙方签订委托加工通知单，并于签订之日起一星期内乙方支付总货款的30%作为预付款，乙方提供的货品经甲方验收进仓后财务核实即付款，交货地点为甲方库房。

第五条 验收标准：

双方在下订单之前确定生产品种样品，甲、乙双方以此及在生产过程中，质量主管之监督要求(以书面内容要求为准)作为验收标准。甲方在乙方送货到指定地点之日起3日内必须对产品进行验收。

第六条 违约责任:

- 1、因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交货，乙方应每天承担此批货总价1%的违约金;如甲方没按合同要求提货，乙方有权扣除甲方订金。
- 2、如乙方擅自生产或销售甲方产品及包装、印刷品等，一经查证，无论数量多少乙方应付甲方人民币50万元违约金，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 3、凡违反本合同之其他各项条款的，责任方应承担此批货价值30%的违约金。
- 4、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除追究违约责任外，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因甲方提供的商标及授权手续不完备或虚假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赔偿因此给乙方带来和经济损失。

第七条 合同有效期限

本委托加工合同期限为 个月，自 年 月 日至年 月 日止，生产期限以甲方计划通知单确定为准。

第八条 合同如遇争议，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的可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九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经双方当地人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条 其他未尽事宜另行订立。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日期：日期：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_____产品，为维护甲乙双方的利益，经双方协商，就有关代加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代加工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加工_____系列产品，加工数量、款式(或开发信息)、标准、质量要求由甲方提供，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另在订单上详述。

第二条甲方责任

1. 甲方保证乙方在_____区域内享有独家代理权(加工承揽权)，并授权乙方负责该区域内所有加工点的生产经营和管理。
2. 甲方应按双方约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等按计划、分批次提供原材料，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原材料要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通知甲方调换或补齐。
3. 甲方向乙方提供生产授权委托手续、商标注册证、授权书以及对商业秘密的专有合法证明等相关法律文件。
4. 甲方向乙方提供加工品款式(或开发信息)、数量、技术要求、交货时间(如果甲方需要提前交货时应当提前三天通知乙方)等。
5.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商标及各种组合、内外包装。
6.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生产标准、产品质量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意见和建议。但是，其不得因检查监督妨碍乙方的正常生产。

7. 甲方提供相关货物样品的描述材料，以作为验收的依据。

第三条乙方责任

1.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的委托内容及要求从事代加工活动。

2. 乙方根据甲方确定的款式、数量、质量及生产期限进行生产，生产标准符合双方约定的质量要求。

3. 乙方严格管理甲方提供的商标、包装及印刷品，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甲方商标、饰品及包装等丢失，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款式用于其他商品生产。

5. 本合同所签订的上述加工品的商标及图案文字为甲方所有，乙方不得为他人生产或提供。

6. 严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第四条付款方式及交货地点

1. 甲、乙双方确定委托加工款式、数量、标准后，与乙方签订委托加工通知单，并于签订之日起一星期内向乙方支付总货款的20%作为预付款。

2. 甲、乙双方每月20日之前对账，对账后一周内结清相应货款或酬金。逾期以应支付货款为基数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四倍支付利息。

3. 货物的交付方式为自提，由甲方到乙方所在地提取成品货物。

第五条验收标准

甲、乙双方根据双方约定的质量要求或者甲方提供的相关货物样品的描述材料作为验收标准，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成品货物之日起3日内对产品进行验收，逾期视为合格。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因乙方未按甲方要求的时间交货，乙方应承担此批货总价__%的违约金。
2. 如乙方擅自生产或销售甲方产品及包装、印刷品等，一经查证，乙方应赔付甲方相应货款价值__%的违约金，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3. 因甲方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4. 因甲方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成品货物的，除按规定承担相应货款价值__%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保管等费用。甲方超过领取期限6个月不领取成品货物的，乙方有权将货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甲方；变卖成品货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甲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
5. 凡违反本合同之其他各项条款的，责任方应承担此批货价值__%的违约金。
6. 甲、乙双方如有一方违约，除追究违约责任外，另一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因甲方提供的商标及授权手续不完备或虚假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赔偿因此给乙方带来的经济损失。

第七条 合同期限

本委托加工合同期限为_____，自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八条 纠纷解决方式

双方当事人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
可向山东省惠民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当
事人(或业务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x年xx月xx日

此委托加工协议于zzzz年zz月zz日由以下两方签订：

委托方:zzzz有限公司

地址□zz(邮编□zzzzzz)

电话□(zz)zzzzzz

传真□(zz)zzzzzz

银行：

银行户头号码：

增值税号码：

(以下称“委托方”)

加工方□zzzz有限公司

地址□zzzz(邮编□zzzz)

电话□(zz)zzzz

传真□(zz)zzzz

银行：

银行户头号码：

(以下称“加工方”)。

委托方和加工方合称为“双方”。

委托方与加工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签订此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1) 委托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委托加工方zzzzz产品，有关产品订单将按本协议规定向加工方发出。

(2) 加工方希望根据下列条件为委托方加工zzzzz产品，有关产品将按本协议规定完成。

(3) 委托方为zzzz产品之唯一商标持有人及享有有关产品专利权。

每月订单

(4) 委托方必须提前10天以传真方式给加工落实订单数量。订单内容指明提货时间。

(5) 加工方在收悉订单后，必须在一个星期内以传真书面向委

托方确认订单。

(6)除非双方经过同意，否则在订单被加工方确定接纳后，委托方不能中止订单而加工方必须履行订单。

(7)委托方必须最迟在加工方开工前五天前向加工方提供订单所需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

(8)加工方收到足够及质量合格之材料日与成品出货日不少于15天(含周六及周日)。因原材料及包装材料数量不足，质量不合格或延迟提供所需物料而造成停工或延其的一切损失由委托方承担。

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安排

(9)原材料及包装材料的进库(加工方之仓库)质量检验工作由委托方委派代表全权负责。

加工费

(10)含增值税的加工费(包括加工方提供之原材料成本)为人民币zzzz[]于此协议签订日起计至zzzz年zz月zz日，可以双方同意下，根据情况作出调整。

(11)委托方将负责产品的验收工作、安排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险费。

(12)委托方负责提供合适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并免费向加工方运送所需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委托方自行安排处理有关材料的运输事宜，及支付相关运费和保险费。

技术及工艺

(13)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由委托方提供(见附件一)，加工方严

格按照zzzz工艺进行加工。首次加工由委托方负责加工过程中成品各项理化指标的在线检测和品质控制。加工方只要按照上述要求加工并达到附件一中的品质指标要求，加工方对产品质量即没有任何责任。产品其它质量责任则由委托方承担，除非：

a产品含有非配方所含的其他物质；

b产品内含有玻璃、青铁、砂子等异物；

付款条件

(14)首次加工费，委托方在产品生产完成10日后全数汇至加工方的银行户头。

(15)加工方必须在委托方付款之后三个工作天内向委托方开具增值税发票。

有关知识产权、专利及商标的侵权责任。

(16)非经委托方书面同意，加工方或任何人不能使用委托方的商标、商号或泄露加工方为委托方的产品代加工商。

双方责任

(17)加工方根据委托方确认的配方及工艺要求加工上述产品，必须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委托方的加工任务指标，委托方负责上述加工产品由原材料到所有包装品的采购，如原材料没有按生产计划到位而影响生产，委托方将负全部责任。

协议终止

(18)其中一方可提前九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解除此协议。

对方解除此协议。

(20) 协议终止后，委托方必须于协议终止后五个工作日内提走所有属于委托方之剩余的产品，原材料及包装材料，否则加工方有权自行处理有关物料。

协议期限

(21) 本协议从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一年。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补充协议方式延长协议期限。

委托方加工方

代表人签字：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姓名：代表人姓名：

zzzz有限公司(盖章) □ zzzz有限公司(盖章)：

zzzz年zz月zz日 zzzz年zz月zz日

门窗加工合同协议书篇四

甲方：

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照执。

一、合同内容：

具体数量见“xxx材料请购单”。

二、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1. 总金额：元，（人民币大写：）。

2. 付款方式：

2.1家具制作完后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元，（人民币大写：）；

2.2余下元，（人民币大写：）质保金。

三、工期

合同工期为天，自年月日至年月日完工；

产品自交货之日起90日内，发生严重质量问题，甲方可以选择退货、换货或修理。退货时，应当按原定购价格一次退清货款。

四、质量要求：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家具效果图制作家具（注：用料、材质、尺寸必须按甲方提供的要求，如果未按甲方要求因此导致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加工、售后服务方式：

1. 乙方全承包方式制作此批家具，应严格按照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并接受甲方检验。乙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家具的质量时，甲方有权要求重作、修理、减少价款、退货或其它处理，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并承担相应责任。

修期内，因同一严重质量问题，修理两次仍达不到标准要求的，凭修理记录和有关证明，乙方应为甲方免费调换同规格

型号、同样式的家具。

六、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忠实而全面地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义务，若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任意一项约定，应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元。
2. 乙方未按合同工期约定交付家具给甲方，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元(人民币)/天。
3. 乙方不能将家具制作转包给其他人，若违反应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整。

七、其它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另行协商。
2. 本工程如发生人为不可抗拒等因素，其工期及费用另行协商解决。

八、附则

1. 本合同正本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2. 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 代表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户名：户名：

帐号：帐号：

年月日年月日

门窗加工合同协议书篇五

甲方(委托方)： _____ 乙方(受托方)： _____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自愿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生产“ ”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委托生产产品的销售。

2、甲方负责

提供委托生产产品的技术和质量文件，包括生产工艺、物料要求、中间产品质量控制、成品出厂质量标准、包装要求等。

4、甲方负责提供(除化验用试剂外)委托生产产品的所有原辅料、包材。

3、对生产的前三批，甲方应对乙方的生产全过程进行监督指导。

4、甲方定期派专人对乙方的生产过程进行监督；定期对产品进行抽查检验。

5、生产过程中乙方需甲方协助时，甲方有协助的义务。

6、甲方承担最终产品的批准放行责任。负责对每批产品进行

稳定性留样。

7、甲方按照双方协定的价格向乙方支付委托生产费用。

二、乙方责任：

1、乙方负责按照甲方提供的产品质量标准，提供合格的产品，并负责生产过程及质量控制。

2、乙方负责产品取样及全程检验。

3、乙方应当按按照规定保存所有受托生产文件和记录，保存至产品有效期后一年。

6、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技术和质量文件，负保密的义务。

7、乙方应允许甲方对生产现场进行检查或质量审计，并予以协助。

8、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受托产品委托第三方生产。

9、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计划及时安排生产，按时供给甲方产品。

三、加工量、加工费用及付款方式：

1、每次加工量×××××××

2、加工费用：

产品名称

规格

加工费

成品率(%)

XXXX

XX元/片(含税)

XX

3、根据实际产成品数量次月结算上一个月的加工费用，乙方开据正式发票。

四、风险：

在本协议规定的相应履行期限内，在甲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损失，甲方应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五、其它：

1、规定提货结算时间自乙方通知日起不超过15天。乙方给甲方提供货物30天之内，甲方应结清所有加工费。

2、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双方协商解决。

3、加工过程中发生纠纷时，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4、本合同签字之日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即失效。

5、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六、适用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本合同的适用法律。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__年__月__日

甲方：

乙方：

为了拓展市场，因甲方生产规模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甲方委托乙方为甲方加工生产白酒产品，协议如下：

一、由甲、乙方提供具有法律效力的相关手续，签订委托生产加工合同，在当地主管部门备案。

二、由甲方提供主要原材料及包装物，乙方采购的材料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及企业相应标准要求。价格双方协定。费用由甲方按数量价格同时结算。

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生产与甲方近似产品。

四、产品品种数量根据市场情况以销定产。生产计划按甲方派驻的人员确定生产。为减少运费、降低成本，经甲方电话或书面委托，在甲方人员监督下，乙方按甲方指定地域帮助销售。货款由甲方回收。

五、乙方必须按甲方需要生产合格产品，按时交货。如不能按量按时交货，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六、产品成本因市场价格的动态变化较大，区域跨度大，因此委托加工产品的单位费用计算采用动态计算方式。即：甲、乙方随时根据主要原料价格和市场情况确定。

七、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标准和企业标准进行加工生产，不

合格产品不准出厂。因乙方生产造成的不合格产品，由乙方负责。乙方生产加工产品，由乙方质检部门按标准代验代检。

八、产品标识、标准根据国家技术监督局(199711月7日)颁发的《产品标识标注规定》第九条四款的规定。厂名厂址采用营业执照名称。

九、乙方不得销售甲方委托加工的产品，全部委托加工的产品由甲方进行销售。十、在委托加工过程中生产采购的辅料费用，由乙方先期负责，然后生产一批，甲方给乙方结算一批。十一、乙方向甲方提供良好的生产条件、卫生条件及成品、半成品库房。免费提供甲方驻厂人员的住房、水电，并帮助解决生活琐事。并负责协调有关职能部门的关系。

十二、委托加工数量、委托加工品种、委托加工产品执行标准另行书面通知，以书面通知双方签字为准，未有书面通知，乙方投入生产，甲方可按侵权行为投诉。

十三、本合同有效期限为20xx年8月1日至20xx年7月31日。如需续签，双方另行协商，到期自然终止。

十四、在乙方保证甲方数量前提下，甲方不在河南境内委托第二方加工生产。

十五、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在工商局合同仲裁部门备案，双方各一份。如合同期间发生异议，由甲方所在地解决。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地址： 地址：

年 月 日

甲方：

乙方：

经双方充分协商，在互利互惠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生产[]系列产品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加工产品范畴

1、产品品名：

2、产品规格为：

3、如增加产品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第二条 委托加工订单

1、甲方根据市场销售情况，于每月日以书面或传真形式向乙方提供次月订单，明确订单的数量和供货时间，乙方如有异议，应在接订单后1日内书面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2、乙方按确认的订单提供产品，甲方可视具体情况对订单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计划提前5天通知乙方，但调整幅度(量)不得超过计划的25%，若超过25%，双方另行协商。

3、乙方应尽最大努力，最大限度的满足甲方订单的要求。

第三条 加工产品质量及责任

1、乙方严格按甲、乙双方确认的配方和工艺制作，产品质量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标准。

2、加工产品包装上标注乙方厂名和厂址，同时注明乙方系受

甲方委托生产，附“ ”商标使用授权书。

4、乙方交付的产品如在市场流通中，因品质问题而导致甲方利益受损时，经双方鉴定或经公证单位鉴定属乙方责任的，乙方应负甲方直接损失赔偿责任：

(3)少量的包装破损等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调换；

(4)若属甲方运输或出厂以后因保管不当导致产品变质，乙方不予承担责任。

5、乙方应按产品标准要求对每批次产品进行抽检及留样，并严格遵循“三检”制度。

6、乙方应根据甲方销售需要提供加盖公章的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及生产、卫生许可证复印件，相应批次产品的出厂检验报告单。

第四条 原辅料及包装材料供应

1、产品的商标图案、标识设计图案和外包装设计图案由甲方提供给乙方，这些图案及其组合的知识产权属于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在甲方产品以外的任何场所使用或许可他人使用。

2、乙方全面负责采购加工产品所需的原辅材料和包装材料，并确保所采购的原辅材料、包装材料符合甲方产品质量标准要求。

3、乙方应保管好甲方材料，包装纸箱、标签等不能流入市场。

第五条 产品交付与验收

1、产品实行甲方自行提供，交付地点为乙方工厂仓库，物流运输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装车。

2、产品交货按甲方订单履行，若有变动，双方应提前约定。

3、产品在出厂之前，由甲方驻厂代表开具质量验收单，并在乙方出库单上签字。

4、产品验收依据为经双方共同确认的质量文件及国家相应标准。

6、交货时间：自订货计划在乙方确认(计划确认时间为乙方收到传真后1天内)后第七天开始供货，日供货量为：月订货量 万箱以内的，第天不低于 万箱，月订货量 万箱的，每天不低于 万箱， 万箱以上的，每天 万箱。

门窗加工合同协议书篇六

承揽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定作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定作方委托承揽方加工_____，经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加工成品

编号名称规格单位数量备注

第二条加工成品质量要求

第三条原材料的提供办法及规格、数量、质量

1、(用承揽方原料完成工作的), 承揽方必须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 并接受定作方检验。承揽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者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定作质量时, 定作方有权要求重作、修理、减少价款或退货。

2、(用定作方原材料完成工作的, 应当明确规定原材料的消耗定额)。定作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提供原材料, 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要按合同规定及时检验, 不符合要求的, 应立即通知定作方调换或补齐。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 对修理的物品不得偷换零部件。

3、交(提)原材料等物品日期计算, 参照第七条规定执行。

第四条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

1、承揽方在依照定作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 发现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要求不合理, 应当及时通知定作方;定作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 提出修改意见。承揽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得到答复, 有权停止工作, 并及时通知定作方, 因此造成的损失, 由定作方赔偿。

2、承揽方对于承揽的工作, 如果定作方要求保密, 应当严格遵守, 未经定作方许可不得留存技术资料的复制品。

3、定作方应当按规定日期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等。

第五条价款或酬金

价款或酬金, 按照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没有规定的由当事人双方商定。

第六条验收标准和方法

- 1、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作为验收标准。
- 2、定作方应当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承揽方所完成的工作。验收前承揽方应当向定作方提交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有关质量证明。对短期检验难以发现质量缺陷的定作物或项目，应当由双方协商，在合同中规定保证期限。保证期限内发生问题，除定作方使用、保管不当等原因而造成质量问题的以外，由承揽方负责修复或退换。
- 3、当事人双方对承揽的定作物和项目质量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

第七条交货的时间和地点

- 1、交(提)定作物期限应当按照合同规定履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提)定作物，应当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
- 2、交(提)定作物日期计算:承揽方自备运输工具送交定作物的以定作方接收的戳记日期为准;委托运输部门运输的，以发运定作物时承运部门签发戳记日期为准;自提定作物的，以承揽方通知的提取日期为准，但承揽方在发出提取定作物通知中，必须留给定作方以必要的途中时间;双方另有约定的，按约定的方法计算。

第八条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

第九条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

第十条结算方式及期限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第十二条承揽方的违约责任

一、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定作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酌减酬金或价款；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定作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揽方赔偿。

二、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定作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迟交部分定作方不再需要的，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三、未按合同规定包装定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定作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承揽方应当偿付定作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造成定作物毁损、灭失的，由承揽方赔偿损失。

四、逾期交付定作物(包括返修、更换、补交等)，应当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____元；(合同中无具体规定的，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计算，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未经定作方同意，提前交付定作物，定作方有权拒收。

五、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的，应当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的____%(10%-30%)或酬金总额的____%(20%-60%)的违约金。

六、异地交付的定作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暂由定作方代保管时，应当偿付定作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

七、实行代运或送货的定作物，错发到达地点或接收单位(人)，除按合同规定负责运到指定地点或接收单位(人)外，

并承担因此多付的运杂费和逾期交付定作物的责任。

八、由于保管不善致使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设备、包装物及其他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偿付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九、未按合同规定的办法和期限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进行检验，或经检验发现原材料不符合要求而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通知定作方调换、补齐的，由承揽方对工作质量、数量承担责任。

十、擅自调换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或修理物的零部件，定作方有权拒收，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定作方要求重作或重新修理，应当按定作方要求办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第十三条 定作方的违约责任

一、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二、中途废止合同，属承揽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承揽方的未履行部分价款总值的____%(10%-30%幅度)的违约金；不属承揽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承揽方以未履行部分酬金总额的____%(20%-60%的幅度)违约金。

三、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承揽方提供原材料、技术资料、包装物等或未完成必要的辅助工作和准备工作，承揽方有权解除合同，定作方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承揽方不要求解除合同的，除交付定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定作方应当偿付承揽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四、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定作物的，除按本条第五款规定偿付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承揽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定作方超过领取期限6个月不领取定作物的，承揽方有权将定

作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定作方；变卖定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定作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定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承揽方的损失。

五、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承揽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六、无故拒绝接收定作物，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部门的罚款。

七、变更交付定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

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定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承揽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在定作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定作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承揽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纠纷的处理

加工承揽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_____)项处理：

1、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

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定作方和承揽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交____（如经鉴证或公证，则应送鉴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定作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揽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品名、规格、数量、价格、交提货日期

二、质量标准、验收方法及地点：

三、原材料来源及互利方法：

四、交(收)货方法、地点及运杂费负担：

五、货款结算时间及方法：

六、包装要求及包装物回收办法、费用负担：

七、经济责任：

八、其他：

九、供需双方由于不可抗力的灾害和确非一方本身造成的原因而不能履行合同时，经双方协商由合同鉴证机关查实证明，可免于承担经济责任。

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或终止，如需修改或终止时，应经双方协商同意，另立协议方可有效，并报双方业务主管部门备案。

十一、本合同在有效期内任何一方违约，双方都有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向合同仲裁机关提出书面申诉，要求调解、仲裁处理。

十二、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份，送双方业务主管部门、银行各一份，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二份。

十三、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供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需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定作方：_____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法定
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定作方委托承揽方
加工_____，经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
共同遵守。

第一条加工成品编号名称规格单位数量备注

第二条加工成品质量要求第三条原材料的提供办法及规格、数量、质量1、(用承揽方原料完成工作的)，承揽方必须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并接受定作方检验。承揽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者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定作质量时，定作方有权要求重作、修理、减少价款或退货。

2、(用定作方原材料完成工作的，应当明确规定原材料的消耗定额)。定作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规格提供原材料，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要按合同规定及时检验，不符合要求的，应立即通知定作方调换或补齐。承揽方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不得擅自更换，对修理的物品不得偷换零部件。

3、交(提)原材料等物品日期计算，参照第七条规定执行。

第四条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1、承揽方在依照定作方的要求进行工作期间，发现提供的图纸或技术要求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定作方；定作方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回复，提出修改意见。承揽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得到答复，有权停止工作，并及时通知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定作方赔偿。

2、承揽方对于承揽的工作，如果定作方要求保密，应当严格遵守，未经定作方许可不得留存技术资料的复制品。

3、定作方应当按规定日期提供技术资料、图纸等。

第五条价款或酬金价款或酬金，按照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由当事人双方商定。

第六条验收标准和方法1、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图纸和样品作为验收标准。

2、定作方应当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验收承揽方所完成的工作。验收前承揽方应当向定作方提交必需的技术资料和有关质量证明。对短期检验难以发现质量缺陷的定作物或项目，应当由双方协商，在合同中规定保证期限。保证期限内发生问题，除定作方使用、保管不当等原因而造成质量问题的以外，由承揽方负责修复或退换。

3、当事人双方对承揽的定作物和项目质量在检验中发生争议时，可由法定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提供检验证明。

第七条交货的时间和地点1、交(提)定作物期限应当按照合同规定履行。任何一方要求提前或延期交(提)定作物，应当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

2、交(提)定作物日期计算:承揽方自备运输工具送交定作物的以定作方接收的戳记日期为准;委托运输部门运输的，以发运定作物时承运部门签发戳记日期为准;自提定作物的，以承揽方通知的提取日期为准，但承揽方在发出提取定作物通知中，必须留给定作方以必要的途中时间;双方另有约定的，按约定的方法计算。

第八条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第九条运输办法及费用负担第十条结算方式及期限第十一条其他约定第十二条承揽方的违约责任一、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定作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酌减酬金或价款;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定作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揽方赔偿。

二、交付定作物或完成工作的数量少于合同规定，定作方仍然需要的，应当照数补齐，补交部分按逾期交付处理；少交、迟交部分定作方不再需要的，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三、未按合同规定包装定作物，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定作方不要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承揽方应当偿付定作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造成定作物毁损、灭失的，由承揽方赔偿损失。

四、逾期交付定作物(包括返修、更换、补交等)，应当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____元；(合同中无具体规定的，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计算，向定作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未经定作方同意，提前交付定作物，定作方有权拒收。

五、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的，应当偿付不能交付定作物或不能完成工作部分价款总值的____%(10%-30%)或酬金总额的____%(20%-60%)的违约金。

六、异地交付的定作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暂由定作方代保管时，应当偿付定作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

七、实行代运或送货的定作物，错发到达地点或接收单位(人)，除按合同规定负责运到指定地点或接收单位(人)外，并承担因此多付的运杂费和逾期交付定作物的责任。

八、由于保管不善致使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设备、包装物及其他物品毁损、灭失的，应当偿付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九、未按合同规定的办法和期限对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进行

检验，或经检验发现原材料不符合要求而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通知定作方调换、补齐的，由承揽方对工作质量、数量承担责任。

十、擅自调换定作方提供的原材料或修理物的零部件，定作方有权拒收，承揽方应赔偿定作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如定作方要求重作或重新修理，应当按定作方要求办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

第十三条定作方的违约责任一、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二、中途废止合同，属承揽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承揽方的未履行部分价款总值的____%(10%-30%幅度)的违约金；不属承揽方提供原材料的，偿付承揽方以未履行部分酬金总额的____%(20%-60%的幅度)违约金。

三、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承揽方提供原材料、技术资料、包装物等或未完成必要的辅助工作和准备工作，承揽方有权解除合同，定作方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承揽方不要求解除合同的，除交付定作物的日期得以顺延外，定作方应当偿付承揽方停工待料的损失。

四、超过合同规定期限领取定作物的，除按本条第五款规定偿付违约金外，还应当承担承揽方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费。定作方超过领取期限6个月不领取定作物的，承揽方有权将定作物变卖，所得价款在扣除报酬、保管、保养费后，退还给定作方；变卖定作物所得少于报酬、保管、保养费时，定作方还应补偿不足部分；如定作物不能变卖，应当赔偿承揽方的损失。

五、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承揽方偿付违约金；以酬金计算的，每逾期一天，按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六、无故拒绝接收定作物，应当赔偿承揽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及运输部门的罚款。

七、变更交付定作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定作物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承揽方在取得合法证明后，可免于承担违约责任，在定作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定作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承揽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五条纠纷的处理加工承揽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____)项处理：

1、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即失效，本合同执行期间，双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定作方和承揽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份，交_____(如经鉴证或公证，则应送鉴证机关或公证机关)各留存一份。

定作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揽方：_____ 代表人：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门窗加工合同协议书篇七

乙方(销售方): _____

第一条: 乙方设计人员上门测量尺寸前, 甲方需付定金_____元, 此款可抵充货款。

第二条: 乙方在测量尺寸后_天内提供设计图。甲方根据乙方出具的设计图纸完成基础工程(即天花、墙地砖、水电气布置)后, 通知乙方复测并修改图纸。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图纸为最后的设计图。

第三条: 图纸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改。如有一方需对已确定的设计图进行较大修改, 必须征得另一方的同意并经双方签字确认, 按实际情况增减费用, 安装时间相应顺延。

第四条: 付款方式

(一)项目所在地: _____, 项目总价为: _____(小写)_____ (大写)。

(二)所用材料为: _____。

第五条: 交货期限

乙方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交货, 乙方送货安装必须提前天通知甲方。

第六条: 送货、安装及质量保证

乙方承担_____ (地区)的运输费用、搬运费用, 但甲方所属

物业管理部门收费由甲方承担。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质量1

年内包修，终生维护(收取材料费)。如甲方没有付清尾款，不享受任何质量保修及维护。

第七条：双方责任

(一) 乙方责任

- 1、甲方支付定金后，乙方没有在约定时间内提供设计图，乙方应向甲方双倍退还定金。
- 2、乙方应严格根据双方确定的设计图进行加工制造，如因乙方原因导致成品与合同约定不符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 3、乙方延迟交货的，每延期一天，应按货款总值的_____ %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_____元。

(二) 甲方责任

- 1、如乙方提交设计图后，则不予退还定金。
- 2、甲方付款后，乙方即开始生产，如甲方提出退货要求，则所付款不退，作为原材料的损耗。
- 3、甲方逾期付款，每延期一天应按货款总额的_____ %承担违约金。

第八条：甲、乙双方如确因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本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说明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的原因。

第九条：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

可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_____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订附则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 (盖章) 乙

方：_____ (盖章)

负责人：_____ (盖章) 负责

人：_____ (盖章)

门窗加工合同协议书篇八

合同编号：

需方：福清市xxx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经双方洽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由供方负责需方福清景士兰大酒店家具进行定制，特签订以下合同：

一、合同内容：以上酒店家具的款式按需方认定样板图纸制作(详情见附件和甲方认定的样板)，以上价格为批量产品出产价，含安装及运费和卸货费还有人工费、需方不再承担除总价款以为的其它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乙方按甲方要求制作样板，样板须经甲方认可，乙方按样板生产、交货，如有制作问题由乙方负责修改。(注：用料、材质、尺寸必须按甲方样板(详细见附件)，如果未按甲方样板生产，而导致酒店无法使用由乙方负责更换，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

四、加工、售后服务方式：

乙方负责全包工包料，应严格按照依照合同规定选用原材料，并接受甲方检

验。乙方隐瞒原材料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原材料而影响酒店家具的

质量时，甲方有权要求重作、修理、减少价款或退货并赔付损失。保修期为一年，在保修期内，家具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免费修理(包括材料费和人工费和来回车费)。

在保修期内，因同一严重质量问题，修理两次仍达不到标准要求，凭修理记录和有关证明，乙方应为甲方免费调换同规格型号、同样式的产品，甲方应该无条件地赔偿和更换。

五、交货时间及地点：

有合同签订之日起，除一下两套外其他房间要在月__22_日前交货，交货地点在__乙方卸货并按放置甲方指定地点_____。

乙方提供的产品自开业之日起30日内，发生严重的质量问题，甲方可以选择退货、换货或修理并赔偿相应的损失。退货时，应当按原定购价格一次退清货款。

六、验收标准及方式：

乙方交货给甲方进行验收，验收以原定样板，款式和质量为

标准。验收合格，双方办理交接手续。如不合标准，乙方负责修改或更换直至验收合格为止，甲方不得拒绝。甲方提出小批量的增补，乙方应按原价和甲方提出的交货时间，保质保量地按时完成。

七、包装、装卸、运输方式及费用：包装必须按厂家原包装标准，装载必须与运输方式相符，期间损坏、费用均由乙方负责，包装不予退还。

八、付款方式及期限：

合同总款是226460.00元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陆仟肆佰陆拾元整)，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定金为总价款的40%，即人民币90584.00元，货到后安装完毕甲方验收合格之后付总货款的55%，即人民币124553.00元，甲方扣留5%做保修金即人民币11323.00元，六个月后返还。(以上不含税价)，如未按原合同定制的或质量问题，甲方有权拒付，乙方还要支付因己方过失导致甲方损失的费用，详细价格见附件。

九、违约责任：

1、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中途变更订做，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2)乙方如中途废止合同，应该按违约处理，违约金按总价款的40%，不足的按实际损失赔偿并退还甲方原支付的价款。

(3)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家具或完成工作，甲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不同意利用的，应当负责修整或调换，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经过修整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案违约处理，违约金按总价款的40%，不足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4)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包装家具，需返修或重新包装的，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因此而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造成家具的毁损、灭失的，由乙方赔偿损失，违约金按总价款的30%，不足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5)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每逾期一天，按逾期交付部分的酬金总额的千分之五偿付违约金。

(6) 乙方送货的标的物，错发到达地点或接收单位(人)，除按合同规定负责运到指定地点或接收单位(人)外，并承担因此多付的运杂费和逾期交付标的物的违约责任，违约金按总价款的40%，不足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中途变更标的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如果造成乙方损失的，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违约金按总价款的40%，不足的按实际损失赔偿并退还甲方原支付的价款。

(2) 变更交付标的物地点或接收单位(人)，承担因此而多支出的费用。

十、甲、乙双方必须严格认真地履行合同，如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而造成不能履行合同，经双方协商或有关机关证明，可免于承担经济责任，本合同所有违约行为都按总价款的40%违约金来赔付。

十一、合同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或调解，如果协商和调解不成的有甲方主要机构所在地的仲裁机构仲裁，也可以直接向福清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修订，协商不成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

行，如果补充协议和主合同有矛盾，以补充合同为准。

本合同和附件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附件效力同合同一致。

十三、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备注：必须法人代表签名和公司印章盖章)。